



四月裡，瀰漫著春天蓬勃的新生朝氣。

在母親節前夕，《婦研縱橫》特別規畫了「『姓』解放：從母姓運動」專題，以作為歷史紀錄和展望台灣從母姓運動的新起點；同時，希望藉「性別」與「姓氏」交織出的「從母姓」議題，探討在法律規範與傳統習俗中的性別權力關係。

在台灣的社會文化中，「姓什麼」不僅與傳統男權思想下的父系宗族觀念密不可分，同時也與法律規範、民間習俗息息相關。在國內，規範人民姓氏權的民法親屬編第一〇五九條和姓名條例，因為從母姓運動的衝擊而幾經修正。1985年，民法親屬編第一〇五九條由強制子女從父姓修正為以從父姓為原則、從母性為例外。台大法律系陳昭如副教授從女性主義法學觀點，分析台灣七、八〇年代以「女性宗祧繼承權」之名的從母姓請願風潮，並反省解嚴後自由女性主義法律改革的限制，以及與原住民復名運動間可互相參照的省思。戒嚴後，歷經婦女團體二十多年來的修法運動，終於在2007年將第一〇五九條修正為子女姓氏可由父母雙方自由約定，然而新法施行兩年之後，卻只有1.53%的新生兒是約定從母姓。溫炳原先生現身說法，分享他與妻子彭滄雯女士決定讓兒子從母姓以紀念修正案通過的生命歷程，其中與雙方家庭、傳統習俗協商的過程幾經轉折，得來不易的平權實踐令人動容，溫先生開明的父母親也令人感佩。

然而，也就在第一〇五九條修正案通過的同年，原賦予夫妻離異後未成年子女與行使親權不同姓者，可更改姓氏權利的姓名條例第六條第三項，亦遭到廢除，姓氏認同與姓氏自決的重要性，再度成為台灣婦運所關注的焦點。婦女新知基金會趙文瑾主任指出這樣的修法實已對許多單親、重組家庭造成衝擊，彷彿為協商子女姓氏立下「父母不可離異」的條件，且無視多元家庭的存在。「監護權媽咪聯盟」的召集人，同時也是一重組家庭母親的Caroline，便以「一家三姓」的親身經驗娓娓道出依現行法規對單親子女欲變更姓氏的諸多困難與阻礙。除了法律層面的重重難關，邱美月秘書長從其家事調解的經驗中看到台灣民間風俗、信仰與「從母姓」之間的糾葛難題。為累積從母姓運動中個人生命經驗的厚度，同時作為在另一個姓氏中書寫歷史的實踐，專題中特別刊出婦女新知基金會主辦的「母親節從母姓」徵文佳作，在此衷心感謝婦女新知的鼎立協助。

本期研究論壇則有國防醫學院黃淑玲教授及其助理潘纓花，繼前二期「國內性別研究前瞻與熱門議題」專題後續評析了華文世界第一本性別研究學術期刊《女學學誌》，同時兼論台灣性別研究的發展趨勢。高雄師範大學性別教育研究所研究

生陳怡君則緊扣本期專題，對新生兒姓氏協商過程作一性別權力分析，並提供其寶貴的田野觀察紀錄。觀察評介單元則有本刊編輯翁筠婷探討紀錄片《穿在中途島》中的「產業離散」和「性別化身體」，同時呈現導演賀照緹暢談創作理念的心路歷程。新單元人物專訪則有將於今年七月重返舞台的《少年金釵男孟母》編導周慧玲與讀者分享其中深情款款的華人酷兒羅曼史。活動報導部分，有高雄醫學大學性別研究所助理教授林津如與研究生陳盈真撰寫的「民族誌研究法及倫理爭議」演講紀實，相信可嘉惠許多有志從事質性研究的朋友；同時，為呼應本期專題並更深入從母姓運動的文化脈絡，特刊出「北京宣言15年暨CEDAW檢視：台灣NGO論壇」之「婚姻家庭與文化習俗」場次紀要。

最後，本期截稿前夕收到好消息：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已初審通過「民法第一〇五九條及第一〇五九條之一」條文修正案，未來成年子女欲變更從父姓或母姓均可自行聲請變更，不須經由父母的書面同意，且法院得依父母之一方或子女的請求，依子女利益宣告從父姓或母姓，不須再提對維持原姓氏的不利事證。相信這不僅是今年最好的母親節禮物，對朝向「性別平等、多元認同和姓氏自決」發展的台灣社會而言亦是一大進步，並鼓舞著我們積極面對未來更多的挑戰。

《婦研縱橫》編輯室 謹誌

